



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1)第 06019 号

项目名称: 益阳市大通湖工业集中区环境检测

委托单位: 益阳市大通湖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监测类别: 委托检测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 称：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邮政编码： 413000

电 话： 0737-3106669

1. 基础信息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益阳市大通湖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益阳市大通湖工业集中区环境监测				
项目地址	益阳市大通湖工业集中区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检测内容	采样日期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内容	频次
	2021.06.30	环境空气	G1 湘源纺织东北、G2 河坝镇完小、G3 居民点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 ₁₀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检测日期	2020.06.30~2020.07.05				
采样依据	环境空气：《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是否有外包项目：无； 5.其它：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测限，用“ND”表示。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MS105DU 分析天平 SZJC/YQ-006	0.001 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修改单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ZJC/YQ-021	0.003 mg/m ³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HJ 618-2011 及修改单	MS105DU 分析天平 SZJC/YQ-006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7900 型气相色谱仪 SZJC/YQ-014	0.07 mg/m ³

3. 气相参数

表 3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C)	湿度(%RH)	风向	风速(m/s)	大气压(kPa)
2021.06.30	10:00	阴	30.1	84.0	东北	2.5	99.4
	14:00	阴	32.2	76.2	东北	2.0	99.6

(本页以下无内容)

4. 检测结果

表 3-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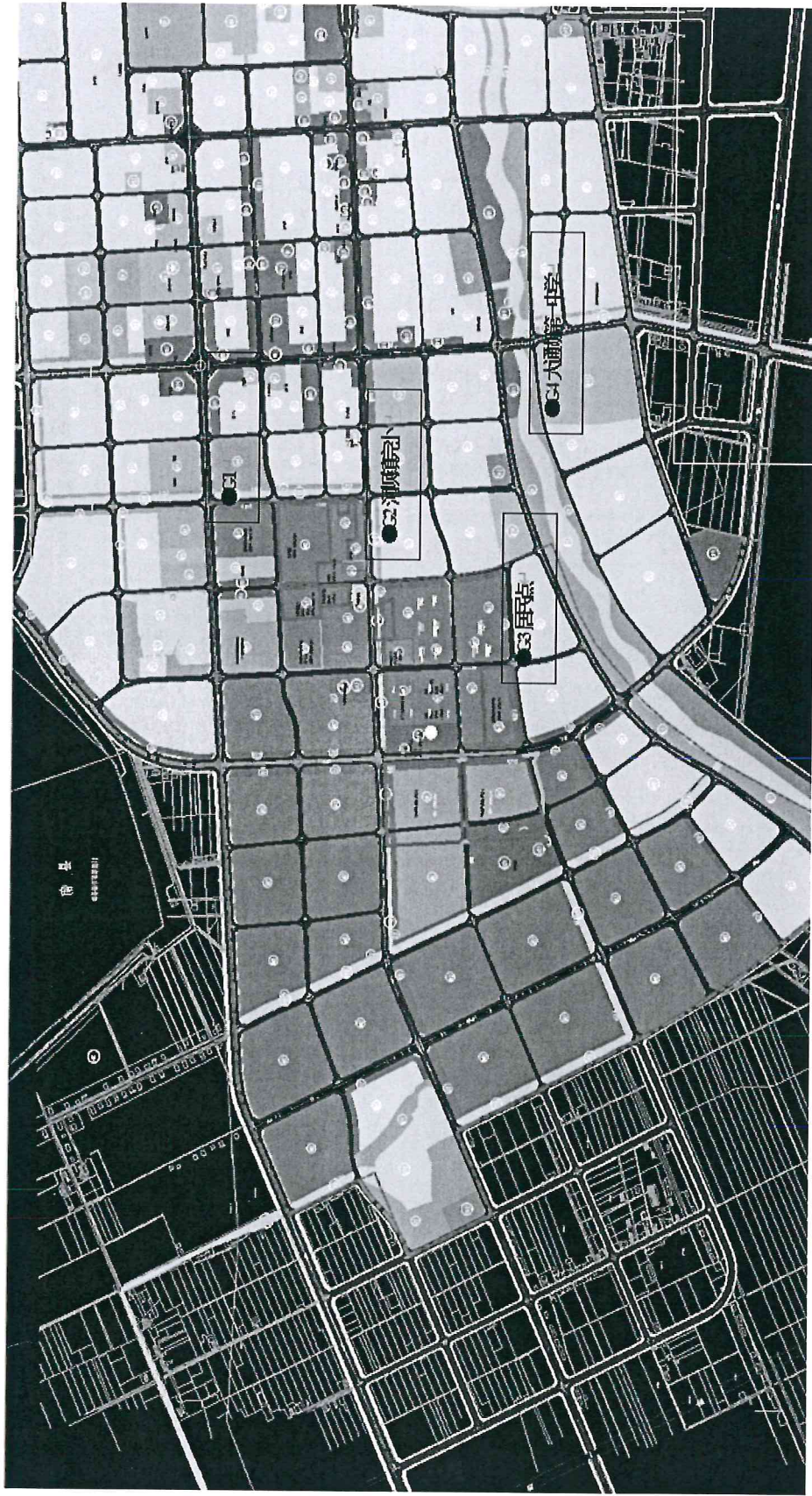
单位: $\mu\text{g}/\text{m}^3$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	检测结果 (小时值)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1.06.30	二氧化硫	G1 湘源纺织东北	6	6	6	500
		G2 河坝镇完小	5	5	5	
		G3 居民点	6	5	5	
	氮氧化物	G1 湘源纺织东北	66	65	67	250
		G2 河坝镇完小	165	166	171	
		G3 居民点	60	60	62	
	铅尘	G1 湘源纺织东北	ND	ND	ND	3.0
		G2 河坝镇完小	ND	ND	ND	
		G3 居民点	ND	ND	ND	
	PM ₁₀	G1 湘源纺织东北	51	56	60	450
		G2 河坝镇完小	68	75	84	
		G3 居民点	83	96	98	
	非甲烷总烃	G1 湘源纺织东北	200	180	260	20000
		G2 河坝镇完小	310	250	300	
		G3 居民点	310	180	180	

注: 参考《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铅尘参照年均值的 6 倍; PM₁₀ 参照 24 小时均值的 3 倍。

(本页以下无内容)

附件：大气环境采样布点图



检测报告结束

编制：张春香

审

核：

张俊芳

签发：



签发日期：2021年7月7日

